

# 永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永审管资发〔2023〕1号

---

## 永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永济市城区污水处理厂扩容改造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永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你单位“关于呈请审批永济市城区污水处理厂扩容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报告”收悉。

为了永济市水环境的持续发展，提升污水处理能力，经专家评审和我局研究，同意你单位实施永济市城区污水处理厂扩容改造工程，具体内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

永济市城区污水处理厂扩容改造工程

### 二、项目编码

2211-140881-89-02-130789

### 三、建设地址

永济市振兴西街北侧（现城区污水处理厂内）

###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规模：永济市区污水处理厂现状污水处理设计总规模 4 万 m<sup>3</sup>/d, 本次改造工程设计规模增量 1 万 m<sup>3</sup>/d。本工程改造后该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 5 万 m<sup>3</sup>/d。

工程内容为：新建旋流沉砂池 1 座，二沉池 1 座，污泥存储间 1 座、曝气生物滤池(BAF) 1 座，滤布滤池 1 座，高密度沉淀池 1 座，除臭生物滤池（配套集气系统） 1 座，扩建加药间，以及配套的总图工程、电气工程和自控仪表等。同时对初沉生物池加盖除臭、改造污水调蓄池，以及其他更新及补充设备。

### 五、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该项目总投资 6538 万元（最终价以财政评审为准），其中：工程费用 540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46 万元；预备费 485 万元。

资金来源：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由市财政统筹解决。

### 六、项目建设工期

10 个月

项目建设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及环保、节能、安全等法律法规，依法合规组织实施。

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2 号）规定，你单位

要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

望接文后，抓紧时间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完善有关手续，尽快开工建设，发挥效益，永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作为项目法人单位，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管理。请政府各职能部门按照各自分工做好日常监管和推进实施等职能。

附件：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永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1月9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1408813003443

主送：市政府

抄送：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审计局、运城市生态环境局

永济分局


永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1月9日印



## 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核准号：

项目名称	永济市城区污水处理厂 扩容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永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	——	——	核准
设计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建安工程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监理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设备材料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其它	——	——	——	——	——	——	核准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山西招投标网 ( <a href="http://www.sxbid.com.cn">www.sxbid.com.cn</a> )					
<p>核准意见：</p> <p>一、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该项目设计、建安工程、监理及设备材料达到了强制招标的要求，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全部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公开招标的申请。</p> <p>二、该项目勘察的合同估算额未达到强制招标的标准，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不招标的申请。</p> <p>三、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该项目必须委托具有相应招标代理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p> <p>四、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必须在山西招投标网 (<a href="http://www.sxbid.com.cn">www.sxbid.com.cn</a>) 发布。</p> <p>五、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抽取评标专家。</p> <p>六、建设单位和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我局核准的招标方案进行招标。</p>							
 <p>永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章)</p> <p>2023年1月9日</p> <p>行政审批专用章</p>							